承 诺 书

（选调骨干教师）

本人自愿报考2023年长沙市教育局所属事业单位选调岗位，现特作如下承诺，未履行本承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本人承担。

1. 本人现为具有事业单位全额拨款编制的在岗人员，且近3年年度考核结果均为合格及以上等次。

2. 本人没有《简章》中所列举的不得报考的情形。

3. 本人在《2023年长沙市教育局所属事业单位公开引进选调工作人员报名表》所填写的信息准确无误，报考所提交的证件、资料和照片真实有效，若有虚假，将取消考试或录取资格，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资格审查时，保证提交所需的全部证书证件查验。

4. 本人保证在资格终审前如实提供如下证明：

（1）《事业单位编制人员证明》：由原工作单位上级主管部门人事处（科）出具，并注明从某年某月至某年某月在编在岗、各年度考核结果等次。

（2）有一年及以上高三教学经历证明：由原工作单位出具

（3）其他：

承诺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应由承诺人亲笔签名后以照片或扫描件的形式提交引进选调单位进行资格初审。**